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

關於寧宣杭高速公路寧國至千秋關段設站收費經營的公告

此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由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資建設的寧宣杭高速公路二期工程寧國至千秋關段高速公路(以下簡稱「寧千高速公路」)已於近日通過交工驗收。本公司收到安徽省人民政府《關於寧宣杭高速公路寧國至千秋關段設站收費經營的批復》(皖政秘[2015]235號)，同意寧千高速公路設站收費，由安徽寧宣杭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寧千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期限暫定5年，自收費之日起計算，正式收費經營期限根據今後評估情況和有關規定確定。

寧千高速公路的收費標準，按照安徽省交通運輸廳、安徽省物價局《關於調整我省路橋通行費收費標準的通知》(皖交財[2010]391號)及有關規定辦理，具體收費標準附後。

寧千高速公路全長40.2公里，設計行車速度為100公里／小時，雙向4車道，全線共設中溪、皖浙千秋關2個收費站和中溪服務區。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謝新宇
公司秘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截止此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周仁強、李俊傑、陳大峰、謝新宇、吳新華、倪士林、胡濱、楊棉之、江一帆。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

寧千高速公路收費標準

車型分類及收費標準				計重收費標準	
類別	客車車型及規格	貨車核定 載質量	收費標準 (元/車公里)	貨車計重 總質量	收費標準 (元/噸公里)
第1類	≤7座	≤2噸	0.45	基本費率	0.09
第2類	8座－19座	2-5噸(含)	0.8	≤10噸	0.09
第3類	20座－39座	5-10噸(含)	1.1	10-40噸(含)	按0.09線性 遞減到0.05
第4類	≥40座	10-15噸(含)	1.3		
第5類		20英尺集裝箱	1.5	>40噸	0.05
		>15噸			
		40英尺集裝箱			
計重收費超限加收標準					
超限30%(含30%)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費率收取車輛通行費；超限30%-100%(含100%)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費率的3倍線性遞增至6倍計收通行費；超限100%以上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費率的6倍計重收取車輛通行費。					

註：

1. 按車型分類收費標準收費時，客車計費座位按照行駛證核定的座位數計算；貨車車型分類計費噸位按行駛證核定的載貨質量計算；當單車拖拽另一輛掛車時，該組合車輛的車型按照高於主車一個類別的車型分類標準執行。

2. 車型分類收費最低收費為 5 元；計重收費不足 20 元，按 20 元計費；計重收費車貨總質量不足 5 噸者，按 5 噸計費；高速公路實行 2.50 元以下捨，2.51-7.50 元歸 5 元，7.51-9.99 元歸 10 元。
3. 對超限運輸車輛的認定標準為（綠色通道車輛超限按此標準認定）：二軸貨車 17 噸；三軸貨車 25 噸；四軸貨車 35 噸；五軸貨車 43 噸；六軸及六軸以上貨車 49 噸。